

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
兴龙尾矿库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1 概述

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由龙佰四川矿冶有限公司、会理庙子沟矿业有限公司、云南省物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盐边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盐边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4 家公司共同出资成立。

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持有盐边县红格铁矿和会理市庙子沟铁矿 2 处矿山采矿权，其采出矿石由龙佰四川矿冶有限公司位于盐边县新九工矿区的选厂洗选，尾矿堆存于龙佰四川矿冶有限公司牛望田尾矿库。

牛望田尾矿库剩余服务年限不足 2 年，目前正在开展闭库设计相关工作，龙佰四川矿冶有限公司急需新建尾矿库作为接替库使用。因此，龙佰四川矿冶有限公司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安排由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选址建设“兴龙尾矿库”。该项目已经盐边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川备投资【2503-510422-04-01-940815】FGQB-030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对“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兴龙尾矿库工程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环境影响评价期间，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工作，相关内容见下表。

表 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方式	时间	地点	内容
网络公示	2025 年 3 月 17 日	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	首次环评信息公开
	2025 年 4 月 7 日	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	环评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报纸公告	2025 年 4 月 9 日	四川科技报	环评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2025 年 4 月 16 日	四川科技报	环评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张贴公告	2025 年 4 月 9 日	盐边县新九镇公开栏	环评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对象及主要事项、建设单位及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网址：

<http://www.scyanbian.gov.cn/zwgk/zzjg/czgljg/xhjbhj/gsgg/10199071.shtml>），对项目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公示截图见下图。



盐边县人民政府

WWW.SCYANBIAN.GOV.CN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搜服务

搜内容

首 页

走进盐边

政府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政民互动

三农服务

投资盐边

盐边旅游

您当前的位置：首 页 > 政务公开 > 组织机构 > 垂直管理机构 > 盐边生态环境局 > 公示公告

公示公告

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兴龙尾矿库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网上公示

发布时间：2025-03-17 来源：攀枝花市盐边生态环境局 选择阅读字号：[大 中 小] 阅读次数： 5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对“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兴龙尾矿库工程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对环评情况进行公示。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兴龙尾矿库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攀枝花市盐边县新九镇

建设内容及规模：兴龙尾矿库总坝高190.00m，总库容8502.70万m³，有效库容7227.29万m³，配套建设排洪设施、监测设施、渗水收集设施、尾矿输送及回水设施及辅助设施等，该尾矿库设计服务年限约14年，尾矿库终期等别为二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友彪

联系电话：18982356686 邮箱：heyoubiao@lomonbillions.com

联系地址：攀枝花市盐边县新九镇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单位：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

(1) 邮寄至建设单位；

(2) 发送信件或邮件到建设单位；

(3) 电话联系或直接到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

图 1 第一次网上环评公示截图

第 3 页

2.2.2 其他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未采取其他方式公开。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网络公示期间，未收到项目周边团体或个人对本项目建设以及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反馈。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在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网址：
<http://www.scyanbian.gov.cn/zwgk/zzjg/czgljg/xhjbhj/gsgg/10204187.shtml>），对本项目进行了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截图见下图。



盐边县人民政府
WWW.SCYANBIAN.GOV.CN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搜服务

搜内容

首 页

走进盐边

政府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政民互动

三农服务

投资盐边

盐边旅游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组织机构 > 垂直管理机构 > 盐边生态环境局 > 公示公告

公示公告

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兴龙尾矿库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时间：2025-04-07 来源：攀枝花市盐边生态环境局 选择阅读字号：[大 中 小] 阅读次数：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目前《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兴龙尾矿库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形成，现将征求意见稿主要内容进行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兴龙尾矿库工程项目

2.建设单位：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

3.项目性质：新建

4.建设地点：攀枝花市盐边县新九镇

5.建设内容：兴龙尾矿库总坝高190.00m，总库容8502.70万m³，有效库容7227.29万m³，配套建设排洪设施、监测设施、渗水收集设施、尾矿输送及回水设施及辅助设施等，该尾矿库设计服务年限约14.00年，尾矿库终期等别为二等。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为项目周围的群众或社会团体（包括：村委、企事业单位等）对建设项目环保方面的意见及要求。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书信、电子邮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等多种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公众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对于公众提交的有关个人信息，我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www.scyanbian.gov.cn/zwgk/zzjg/czgjlg/xhjbhj/gsgg/10199071.shtml>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_SMbVG16_abnV30omzn-hQ?pwd=4mmm

提取码：4mmm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按照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方式联系查阅纸质报告。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文发布起的10个工作日内。

七、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友彪

联系方式：18982356686

邮箱：heyoubiao@lomonbillions.com

地址：攀枝花市盐边县新九镇

八、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崔工

联系电话：13540008401

电子邮箱：191318899@qq.com

图2 第二次网上环评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本项目在网络公示期间于2025年4月9日、4月16日两次将公示信息刊登在四川科技报，公示内容见下图。



图3 2025年4月9日登报公示截图

铁路培训大会在

UIC 人力資源	
展主管 Maryem B.	
次大会不仅是一次	

重视专业人才培养
重视与西南交
学校共同打造
筑智能、绿色的全球

室副主任崔艳 大赛总决赛。

图 4 2025 年 4 月 16 日登报公示截图

第 7 页



图 5 新九镇公开栏张贴公示截图

3.3 查阅情况

在网络公示、登报公示、张贴公示期间，无公众联系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查阅纸质版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网络公示、登报公示、张贴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本项目环评编制阶段未收集到公众意见。

4.1.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在本项目环评编制阶段未收集到公众意见。

4.1.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未采纳公众意见。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兴龙尾矿库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未收集到公众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兴龙尾矿库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的一切后果，由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龙佰攀枝花矿产品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7 月